

证券代码：837146

证券简称：天成环保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法定代表人被出具限制消费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被限制高消费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4日收到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限制消费令》(2025)豫04执50号，对公司及法定代表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限制其不得实施高消费及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须的消费行为。

二、被限制高消费的原因

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03月04日立案执行申请人北京赛诺水务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执行本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因本公司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给付义务，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六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第三条的规定，对本公司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三、被限制高消费的内容

限制本公司及法定代表人不得实施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

- (二) 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
- (三) 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
- (四) 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
- (五) 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
- (六) 旅游、度假；
- (七) 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
- (八) 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
- (九) 乘坐 G 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如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申请。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处理计划

公司及法定代表人被列入限制高消费对象，公司正在积极应对，争取尽快解决并及时披露后续相关信息。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并督促履行生效的法律文书，尽快消除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将积极寻求最佳解决方案，尽快解决上述问题并向法院申请撤销限制消费令；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股东合法权益。

五、备查文件

《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限制消费令》（2025）豫04执50号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8日